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3-100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一心堂”）为了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 2024 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白云山采购中西成药合计不超过 65,000 万元；销售中药材、中西成药及提供广告服务、咨询服务、促销服务合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

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徐科一先生回避了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会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3 年度截至披露日发生金额
一心堂向白云山销售及提供服务	白云山	中药材、中西成药、广告服务、咨询服务、促销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5,000	5,518.32

一心堂向白云山采购		中西成药	参考市场价格	65,000	28,377.59
-----------	--	------	--------	--------	-----------

(三) 2023 年度截至披露日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一心堂向关联人销售及提供服务	红云制药	中药材、中西成药及提供服务	2,566.53	5,000	0.20%	46.95%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77 号
	刘琼女士	中药材、新型中药饮片等	183.5	500	0.01%	60.50%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78 号
	白云山	中药材、中西成药、广告服务、咨询服务、促销服务	5,518.32	10,000	0.43%	34.09%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79 号 2023.6.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051 号
	国鹤药业	中药材、中西成药	0	500	0.00%	100.00%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80 号
	小计		8,268.35	16,000	0.65%	40.99%	
一心堂向关联人采购	红云制药	中西成药、医疗器械	15,511.00	50,000	1.47%	67.35%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77 号
	白云山	中西成药	28,377.59	40,000	2.69%	20.24%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79 号 2023.6.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051 号
	国鹤药业	中西成药、中药材、医疗器械	280.33	500	0.03%	43.10%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80 号
	小计		44,168.92	90,500	4.18%	46.39%	
一心堂接受劳务	通红温泉	会议、住宿、餐饮	0	20	0.00%	100.00%	2022.10.2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77 号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因截至披露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存在一定时间差，实际业务时间未截止，导致目前与上述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 2023 年度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2023 年度 11 月、12 月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继续发生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因截至披露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存在一定时间差，实际业务时间未截止，导致目前与上述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 2023 年度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关联方情况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	李楚源	停车场经营;西药批发;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成品油、易制毒化学品);酒类批发;药品零售;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兽用药品销售;保健食品制造;食品添加剂制造;瓶(罐)装饮用水制造;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固体饮料制造;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兽用药品制造;生物药品制造;预包装食品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货运站服务;非酒精饮料、茶叶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批发;道路货物运输;碳酸饮料制造;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其他酒制造;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化妆品制造;口腔清洁用品制造;车辆过秤服务;清洁用品批发;肥皂及合成洗涤剂制造;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药品研发;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162579.0949万人民币

关联方经营情况: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023年6月30日 负债总额	2023年6月30日 净资产总额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总额	2023年1-6月 净利润
73,607,239,439.86	38,232,202,660.60	35,375,036,779.26	39,970,330,587.93	2,921,743,049.98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白云山持有公司股份30,880,3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8%。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白云山为公司关联方。

(3)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定价参考2023年度的平均价格,以实际市场价格最终确定。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交易定价参考采购发生时当地同类商品销售主体的报价以及关联方向其他客户销售商品的交易价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依据框架协议，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目的

中西成药是公司的主营业务，需要供应商的及时有效配合；中药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需要采购商的有效配合。白云山是公司的关联企业，在公平公正的竞争条件下，该关联企业能够在保证质量及时效的前提下向公司交付产品以及优先考虑向公司及子公司采购中药材及中西成药，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且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我们对公司2024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对预计的该项关联交易予以认可。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性，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2024年度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备查文件：

-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